重庆市经贸中等专业学校

2025年招聘教师简章

重庆市经贸中等专业学校是一所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的重庆市财政全额拨款的全日制公办中职学校。学校创办于1958年，隶属于重庆市供销合作总社。现已发展为国家级重点中职学校、国家改革发展示范校、重庆市高水平学校、重庆市“双优”A类学校，曾获评“全国职业教育先进单位”“全国黄炎培职业教育奖优秀学校奖”“参加全国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十年突出成就奖”等，办学成果辑入《中华人民共和国年鉴》。学校现面向社会公开招聘聘用制教师3名。

一、招聘原则及考核方式

坚持党管人才，公开透明、公平公正，德才兼备、以德为先的原则。主要采取查阅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面试、试讲等方式进行综合考核。

二、招聘范围和条件

本次招聘思政教师2名、专职德育教师1人。应聘者需满足以下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遵守宪法和法律，无违法犯罪记录；

3.模范遵守新时代教师师德师风相关准则；

4.身体条件能适应岗位要求；

5.具备国家规定的该岗位所需的必要条件；

6.年龄45周岁以下（1980年10月1日后出生），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年龄。

**（二）招聘条件**

**1.思政教师**

（1）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提供“学信网”学籍证明等材料也可报名；

（2）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师范类毕业生或具有本学科高校教师资格证书者优先；

（3）所学专业为哲学、政治学、马克思主义理论、法学等。

**2.专职德育教师**

（1）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提供“学信网”学籍证明等材料也可报名；

（2）中共党员（含预备党员）、师范类毕业生或具有中职（或同等）及以上等级的教师资格证书者优先；

（3）专业不限，有中职管理经验者优先，男性优先。

**（三）以下人员不纳入本次招聘范围**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或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刑罚尚未执行完毕或属于刑事案件被告人、犯罪嫌疑人，司法机关尚未撤销案件、检察机关尚未作出不起诉决定或人民法院尚未宣告无罪的人员；尚未解除党纪、政务处分或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的人员；因违反法律法规或单位人事纪律等被单位辞退或解聘未满5年的人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党政有关部门、合法社会机构、合法组织联合签署备忘录予以明确的失信人员。法律法规规定不得聘用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者。

三、报名及预审

**（一）报名时间**

2025年10月13日12:00起－2025年10月17日12:00止。

**（二）报名方式及邮箱地址**

报名方式为网上报名，在规定时间内将个人简历及相关佐证材料（见附件1）发送至指定邮箱（845393013@qq.com），并扫描报名二维码填写报名信息，缺一项则视为未报名成功。报名二维码：

**（三）预审及面试**

****2025年10月20日下午通过微信小程序查询预审合格情况。预审合格的人员参加学校综合面试。

具体查询步骤：微信扫码或输入班级口令（03928398），以学生身份登录，填写真实姓名和电话后登录班级小管家微信程序，即可查询预审合格情况、面试时间地点。

四、资格核验及现场面试

**（一）资格核验**

现场面试前需提供的资格核验材料主要包括：**身份证、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应届毕业生可提供成绩单或就读证明或学信网学籍证明），政治面貌证明材料、职业资格证书、专业技术职称证书、获奖证书等**；以及其他能证明文化知识、技术水平和职业能力的证书等资料。

**（二）现场考核及成绩计算**

1.现场考核时间：暂定10月22日下午。

2.现场考核内容：自我介绍、面试和试讲（内容自定，讲授本学科或本专业相关内容15分钟，做PPT）。

3.现场考核成绩：综合成绩满分100分。

思政教师自我介绍10分，面试40分，试讲50分；

专职德育教师自我介绍10分，面试40分，阐述中职德

育管理理念及思路50分。

五、体检和综合审查

（一）根据现场考核成绩确定参加体检和审查人员。参加体检人员须在具有资质的县级以上医疗卫生机构进行，未按时提供体检合格证明材料的应聘者，取消聘用资格。

（二）体检合格人员，由学校组织实施综合考察，包括政治思想素质、道德品质修养、心理素质、遵纪守法情况、人事档案、诚信记录、违法犯罪记录等。综合考察方式包括当面询问、实地考察、合法取证、延伸考察、官网查询等。

（三）综合审查合格人员确定为拟聘人员。若拟聘人员自动放弃拟聘资格，可按考核成绩、综合审查情况予以择优递补。

六、聘用

拟聘人员报请学校党委会研究同意后完善聘用手续。聘用人员试用期两个月，试用期满考核合格，予以正式聘用；试用期满考核不合格，解除聘用关系。

七、工作内容及工资待遇

**（一）工作内容：**思政教师主要承担教育、教学、教研、教改等任务，须服从学校工作安排。专职德育教师主要承担学生德育管理任务，服从学校工作安排。

**（一）工资待遇：**按照学校聘用研究生工资办法执行（面议），在完成学校规定教学工作量和日常教学常规工作之外的超工作量，参加竞赛获奖、指导学生获奖等，按学校相关办法给予补贴和奖励。

**（二）其他待遇：**签订合同后按国家规定购买“五险”，享受工会福利，工作餐。学校为教师的发展提供各级各类培训学习的平台和机会。

八、其他说明

（一）本次招聘的教师不纳入事业编制。

（二）本简章由重庆市经贸中等专业学校负责解释。

 联 系 人：杨老师，邵老师

联系电话：023-49477118，17784473543

附件：重庆市经贸中等专业学校招聘教师报名信息表

重庆市经贸中等专业学校

 2025年10月12日

重庆市经贸中等专业学校

2025年招聘教师报名信息表

报名岗位：思政教师□ 专职德育教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一寸电子照片 |
| 政治面貌 |  | 籍贯 |  | 学历 |  |
| 学位 |  | 毕业院校 |  |
| 毕业时间 |  | 所学专业 |  | 本人电话 |  |
| 普通话等级证 |  | 教师资格证 |  |
| 职业资格证书及等级 |  | 其他资格证书 |  |
| 家庭住址 |  | QQ邮箱 |  |
| 学习经历 | 从高中开始填写示例：2018.09-2021.07 三一初中读书 任班长 |
| 工作经历 | 示例：2018.9-2021.7 三一初中任教  |
| 获奖情况 | 示例：2018年7月，获学校表彰优秀团干 |
| 发展规划 |  |
| 诚信承诺 | 本人对所提供的所有报名材料及其内容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自愿取消此次考试及聘用资格。 本人签名： |
| 报名预审 | 审查人： 年 月 日 |